

证券代码：603220

证券简称：中贝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22-073

##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以电话、短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于2022年11月1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》。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整体运营效率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邮电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院”）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星网通信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星网”），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天津院存续，武汉星网将依法注销，其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、人员及相关资质等均由天津院承继。

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；

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》。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张宏涛先生因身体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李维建先生因年龄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李六兵先生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同意增补饶学伟先生、于世良先生为新的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、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；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为积极响应国家清洁能源发展战略布局，充分发挥公司在新能源开发与服务上的能力，满足新能源应用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

公司拟新增经营范围：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储能技术服务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充电桩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。

公司拟减少经营范围：科技、经济信息咨询。

2、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；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。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

（1）审议《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》

（2）审议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2、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；

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5 日

附件：

饶学伟先生简历：

饶学伟先生:1967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住权,高级工程师,本科学历,1990年-2000年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,工程师,副经理;2000年-2005年任广东怡创通信有限公司总裁;2005年-2022年9月任广东和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;2022年9月至今任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饶学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。

于世良先生简历：

于世良先生:1963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住权,高级工程师,本科学历,1984年-1992年任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技术员、副处长;1993年-2004年历任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、第一工程部总工程师;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深圳分公司副经理、总经理。2005年-2006年任中国通信建设总公司移动部项目高级经理、项目处处长。2007年-2008年任北京中通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。2009年-2013年任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。2014年至2019年4月任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,兼威尔分公司总经理。2019年4月至今任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于世良先生持有公司21万股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。